

关于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核说明

# 目 录

	<u>页 次</u>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 审核说明	1-2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3-7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EJIANG TIANP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

北城天地商业中心9幢11楼

电话：0571-56832573

传真：0571-88862995

网址：www.zjtp.com

## 关于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核说明

天平核[2026]0030号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因美）2025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天平审[2026]0696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对后附的贝因美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审核。

### 一、管理层的责任

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安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26号文）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贝因美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贝因美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贝因美2025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 四、对本专项说明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说明仅供贝因美2025年度报告披露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为了更好地理解贝因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覃振碧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葛德颖

报告日期：2026年4月26日

附表：

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杭州拓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 1]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应收账款	199.98	-	-	-	199.98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浙江小贝大美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预付账款	-	4,894.67	-	4,894.67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杭州比因美特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预付账款	-	4,837.95	-	4,837.95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安达贝佳满乳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068.78	18.00	-	-	15,086.78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爱尔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945.17	553.06	-	6,498.23	-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682.64	7,147.46	-	6,322.79	8,507.31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宜昌贝因美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45	97.55	-	111.00	-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浙江美食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88	3,076.90	-	3,077.78	-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浙江美高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0.00	873.94	-	1,873.94	-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宁波）新零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10	2,125.90	-	2,126.00	-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71	-0.71	-	-	-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安达）奶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75.10	-	275.10	-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贝因美妇幼保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47.98	-	1.33	46.65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北海贝因美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3.65	-	13.60	0.05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香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3,952.44	-	-	3,952.44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郑州贝因美婴童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0.20	-	-	0.2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智美营辰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035.95	-	179.00	856.95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合肥贝因美婴童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3,125.81	-	1,586.01	1,539.8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宁波贝因美婴童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0,565.00	-	20,258.00	307.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宁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4,430.84	-	11,514.84	2,916.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上海）现代商超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704.00	-	69.26	2,634.74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北京）生物科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	-	399.80	-	395.00	4.8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

技有限公司		款								来
贝因美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723.88	-	-	1,723.88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上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370.00	-	-	370.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杭州)新零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5.40	-	-	5.4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杭州)食品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0,547.68	-	21.68	10,526.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黑龙江安嘉乳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预付账款	-	623.08	-	571.38	51.70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宜昌贝因美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预付账款	-	13,700.00	-	9,891.49	3,808.51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黑龙江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	139.83	-	139.83	-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黑龙江贝因美现代牧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7,475.69	0.07	-	935.07	6,540.69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安达)奶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4,556.28	-	-	-	4,556.28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北海贝因美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	23.80	-	23.80	-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宜昌贝因美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	189.29	-	189.29	-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杭州贝因美母婴营养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	187.00	-	187.00	-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	7.38	-	7.38	-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吉林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	48.39	-	48.39	-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杭州智美营辰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1,408.18	2,382.71	-	3,395.24	395.65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合肥贝因美婴童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	10,732.55	-	10,732.55	-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杭州贝因美品牌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833.62	1,509.61	-	1,754.93	588.30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南昌贝因美婴童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2,405.07	80.00	-	189.02	2,296.05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宁波贝因美婴童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773.68	3,039.49	-	3,788.70	24.47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宁波广达盛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	122.02	-	122.02	-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杭州贝因美妇幼保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1,950.68	0.66	-	-	1,951.34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宁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10,642.22	53,151.19	-	52,958.23	10,835.18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上海)现代商超营销有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53,142.04	10,568.70	-	15,263.79	48,446.96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杭州)婴童食品营销有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25,564.63	-	-	33.33	25,531.30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1,213.42	754.36	-	912.00	1,055.77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16,132.09	7,369.32	-	12,736.74	10,764.67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上海)管理咨询有限公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440.00	-	-	-	440.00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浙江美高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	23.80	-	23.80	-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浙江美食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3,268.33	-	-	3,051.08	217.25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宁波)新零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	3,094.33	-	2,980.92	113.41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杭州)食品研究院有限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17,526.51	3.37	-	9,911.22	7,618.65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杭州)新零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15.39	21.36	-	12.61	24.14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贝因美（杭州）宠物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	0.74	-	0.74	-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必美德（杭州）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	16.62	-	16.62	-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北海宁神沉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注2]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455.70	-	-	-	455.70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广西全安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151.19	-	-	151.19	-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贝因美特医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	2.79	-	2.79	-	房屋物业费	经营性往来
	杭州贝因美特医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24.17	2,920.09	-	2,644.93	299.33	商品采购	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177,890.60	193,535.00	-	196,732.27	174,693.33	-	-

法定代表人：谢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引芬

注1：根据2019年3月的股权转让协议，宁波妈妈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杭州拓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由85%变更为34%，不再具有控制权，鉴于公司仍存在与其发生的销售业务，因此本报告仍作为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进行披露。

注2：根据2021年签订的《沉香茶》采购协议，公司向北海宁神沉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支付520.80万元预付款，2022年北海宁神沉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交货物65.10万元（含税），剩余合同未能履行，因此转入其他应收款进行披露。